

### 中国反洗钱新规：反洗钱法规国际化的里程碑

威科集团 陈佳慧

中国人民银行于 2016 年 12 月 28 日发布了《金融机构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告管理办法》（中国人民银行令【2016】第 3 号，以下简称《管理办法》），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。《管理办法》在将“保险专业代理公司”、“保险经纪公司”、“消费金融公司”、“贷款公司”、“非银支付机构”纳入反洗钱管理适用范围的同时，调整了大额标准、取消了之前人民银行公布的可疑标准，并就涉恐名单的监测提出了强制化要求。

大额现金交易的报告标准由人民币“20 万元”降低为“5 万元”。新增了大额跨境交易人民币报告标准，规定自然人客户“人民币 20 万元以上”的大额跨境交易需报送大额交易报告。建议金融机构及时修正相关系统预警指标。

取消了之前由人民银行定义的针对可疑交易的具体量化标准，转而由金融机构根据“风险为本”的原则，以“合理怀疑”为基础，自主定义可疑交易标准，实施监控和报告工作。在内控管理方面，强调了应当建立健全大额可

疑交易监测系统，全面、完整、准确地采集各业务系统的客户身份信息和交易信息，保证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监测分析的数据需求。建议金融机构与具有丰富咨询、实施经验的第三方机构合作，自主定义适合本机构的可疑监测标准，构建功能完善、运行稳定良好的交易监测系统。

名单监测作为新增的强制性规定，明确由中国政府发布、联合国安理会决议、人民银行要求关注的恐怖活动组织及恐怖活动名单开展实时监测，进行回溯性调查。建议名单监控系统应与大额、可疑监测，客户风险识别、KYC 等各个环节实施联动，动态实时地监测、识别、分析、记录相关信息。

《管理办法》的实施有助于提高在华金融机构的综合反洗钱监控能力，也是中国反洗钱法规走向国际化的重要里程碑。

#### 声明：

无论是需要达到监管要求，还是管理金融交易，或是解决单一的主要风险，又或是建立全方位的企业风险管理战略，威科金融服务帮助其全球客户成功把握监管复杂性、优化风险及财务绩效和管理数据，以实现关键决策的制定。威科金融服务为金融机构提供风险管理、合规、财务与审计解决方案，以帮助这些企业提高整体工作效率和效益。